

2023年度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有关机关事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市机关事务管理和后勤体制改革工作的具体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市直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和服务工作；指导县市区政府有关机关事务工作。

（二）负责市直机关办公用房的规划、权属、调剂、使用监管、处置和维修等；根据授权，承担市直机关办公用房及其他非经营性项目的集中统一建设，承办市直机关房屋维修、危旧房改造事务工作；负责制定市直机关办公用房租赁方案，参与制定办公用房租金标准。按照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明确的管理权责，负责市直机关办公用房建设与维修项目的经费管理工作。

（三）承担全市一般公务用车管理的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公务用车管理规章制度；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一般公务用车的编制、配备、更新、处置等工作；按照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明确的管理权责，负责预算内专项用于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一般公务用车的经费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县市区一般公务用车管理工作。

（四）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具体制度；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承担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参与编制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购置计划，参与制定资产配置标准；根据授权，负责市直行政事

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五) 统筹协调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推动全市公共机构节能的规划、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市直公共机构节约能源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市直机关能耗统计、监测和评价考核工作。按照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明确的管理权责，负责全市公共机构（不含科教文卫体部门）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及其专项经费管理工作。

(六)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市直机关办公用房物业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费用定额；负责指导市直机关后勤服务单位业务工作，按规定指导并组织实施市直机关后勤员工培训工作。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集中办公区后勤服务工作。

(七) 根据授权，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公有住房的建设、管理和服务等有关工作，负责异地交流市级领导干部周转住房建设、管理及相关服务工作。按规定负责市直机关住房资金和职工住房补贴资金的管理工作。

(八) 根据职责分工，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履行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工作的管理、监督等职责。

(九)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一) 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办公用房管理科、国有资产管理科、公共机构节能和公共事务管理科、财务管理科、机关党总支（人事科）。

(二) 决算单位构成。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68.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82.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6.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7.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541.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2.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b>2,668.25</b>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b>2,668.25</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b>2668.25</b>	<b>总计</b>	62	<b>2668.25</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b>合计</b>		<b>2,668.25</b>	<b>2,668.2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882.56</b>	<b>882.56</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102	政协事务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65.09	86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71.69	57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63.40	16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0	1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0	16.90	0.00	0.00	0.00	0.00	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76.17</b>	<b>76.17</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17	7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78	50.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39	25.39	0.00	0.00	0.00	0.00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07.33</b>	<b>107.33</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6.49	6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3	机关服务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84	4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9	2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22	1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0.00	0.00	0.00	0.00	0.00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4.00</b>	<b>4.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1,541.42</b>	<b>1,541.42</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1.42	1,541.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1.42	1,541.42	0.00	0.00	0.00	0.00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44.77</b>	<b>44.77</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7	4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77	44.77	0.00	0.00	0.00	0.00	0.00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12.00</b>	<b>12.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b>合计</b>		<b>2,668.25</b>	<b>746.04</b>	<b>1922.21</b>	<b>0.00</b>	<b>0.00</b>	<b>0.00</b>
201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882.56	572.26	310.3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65.09	571.69	293.4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71.69	571.69	0.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63.40	0.00	163.4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0.00	0.00	13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0	0.00	16.9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0	0.00	16.90	0.00	0.00	0.00
208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76.17	<b>76.17</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17	76.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78	50.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39	25.39	0.00	0.00	0.00	0.00
210	<b>卫生健康支出</b>	107.33	<b>40.84</b>	<b>66.49</b>	<b>0.00</b>	<b>0.00</b>	<b>0.00</b>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6.49	0.00	66.49	0.00	0.00	0.00
2100103	机关服务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49	0.00	6.49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84	40.8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9	21.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22	19.2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0.00	0.00	0.00	0.00
211	<b>节能环保支出</b>	4.00	<b>0.00</b>	<b>4.00</b>	<b>0.00</b>	<b>0.00</b>	<b>0.00</b>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12	<b>城乡社区支出</b>	1,541.42	<b>0.00</b>	<b>1,541.42</b>	<b>0.00</b>	<b>0.00</b>	<b>0.00</b>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1.42	0.00	1,541.42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1.42	0.00	1,541.42	0.00	0.00	0.00
221	<b>住房保障支出</b>	44.77	<b>44.77</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7	44.7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77	44.77	0.00	0.00	0.00	0.00
224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12.00	<b>12.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401	应急管理工作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68.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82.56	882.5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17	76.1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7.33	107.3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00	4.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41.42	1,541.42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77	44.7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2.00	12.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668.25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2,668.25	2,668.2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2,668.25	<b>总计</b>	64	2,668.25	2,668.2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b>合计</b>		<b>2,668.25</b>	<b>746.04</b>	<b>1,922.21</b>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882.56</b>	<b>572.26</b>	<b>310.30</b>
20102	政协事务	0.57	0.57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0.57	0.57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65.09	571.69	293.40
2010301	行政运行	571.69	571.69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63.40	0.00	163.4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0.00	0.00	13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0	0.00	16.9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0	0.00	16.9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76.17</b>	<b>76.17</b>	<b>0.00</b>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17	76.1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78	50.7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39	25.39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07.33</b>	<b>40.84</b>	<b>66.49</b>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6.49	0.00	66.49
2100103	机关服务	60.00	0.00	6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49	0.00	6.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84	40.8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9	21.0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22	19.2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0.00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4.00</b>	<b>0.00</b>	<b>4.00</b>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00	0.00	4.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00	0.00	4.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1,541.42</b>	<b>0.00</b>	<b>1,541.42</b>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1.42	0.00	1,541.4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1.42	0.00	1,541.42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44.77</b>	<b>44.77</b>	<b>0.00</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7	44.7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77	44.77	0.00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12.00</b>	<b>12.00</b>	<b>0.00</b>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00	12.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2.00	12.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521.78</b>	302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218.33</b>	307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4.57	30201	办公费	20.1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2.52	30202	印刷费	8.5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1.4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9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78	30206	电费	2.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39	30207	邮电费	0.5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0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68	30211	差旅费	4.9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53	30213	维修（护）费	1.4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00</b>	30215	会议费	0.3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5.0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8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4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1.7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1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4			
<b>人员经费合计</b>			<b>522.78</b>	<b>公用经费合计</b>				<b>223.26</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90	0.00	28.96	0.00	28.96	0.94	29.90	0.00	28.96	0.00	28.96	0.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2,668.2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34.75万元，增长116.3%，主要是因为增加了原商检大楼等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668.2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68.25万元，占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668.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6.04万元，占28.0%；项目支出1,922.21万元，占72.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668.2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34.75万元，增长116.3%，主要是因为增加了原商检大楼等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8.2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34.75万元，增长116.3%，主要是因为增加了原商检大楼等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8.2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82.56万元，占3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6.17万元，占2.9%；卫生健康支出107.33万元，

占4.0%；节能环保支出4万元，占0.1%；城乡社区支出1541.42万元，占57.8%；住房保障支出44.77万元，占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2万元，占0.4%。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33.9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2,688.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7.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57万元，支出决算为0.57万元。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619.92万元，支出决算为571.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3.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了原商检楼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30万元，支出决算为130万元。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

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1万元，支出决算为1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了公物仓建设经费专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1.15万元，支出决算为50.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半年退休1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5.58万元，支出决算为25.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半年退休1人。

8、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防疫物资采购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4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了防疫物资采购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20.97万元，支出决算为21.09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10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了在编人员2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31.18万元，支出决算为1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公务员医疗补助未支付。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5万元，支出决算为0.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在编人员2人增加了大病医疗费。

13、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了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经费专项支出。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41.4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了原商检大楼等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43.07万元，支出决算为44.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2

人。

1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市应急管理局划转指标至本单位用于安全宣传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46.0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22.7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0.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223.2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9.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1万元，支出决算为29.9万元，完成预算的5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减少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94万元，完成预

算的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0.71万元，增加308.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疫情解除，工作全面开展，其他单位前来调研交流次数有所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49万元（其中局本级4万元、公务用车平台45万元），支出决算为28.96万元（其中局本级1.8万元、公务用车平台27.16万元），完成预算的5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4.86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4万元，占3.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8.96万元，占96.9%。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无。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94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0个、来宾51人次，主要是其他市州机关事务管理局来学习交流公务用车、国有资产、公物仓管理等相关经验。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8.9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96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平台车辆发生的燃油费、维

修费、保险费、通行费等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2 辆（其中：局机关 1 辆、市公务用车平台 31 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3.2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5.08万元，减少10.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运行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1.88万元，增长38.3%。主要原因是：2023年将原列为特定目标类的机关事务专项支出预算调整为其他运转类支出，预算支出口径发生变化。2023年共压减公用经费指标10%，如剔除预算支出口径变化影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实际比去年减少。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用于召开全市机关事务工作座谈会议，人数20人，内容为关于公共机构节能、“三供一业”分离改革以及跨系统、跨层级调剂办公用房等工作开展调研座谈。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0.28万元、其他费用0.04万元。

三类会议是用于召开全市机关事务工作座谈会议，人数103人，内容为关于公共机构节能、“三供一业”分离改革以跨系统、

跨层级调剂办公用房等工作开展调研座谈。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0.28万元、其他费用0.04万元。

培训费年初预算1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2023年采用线上培训方式，未发生培训费支出。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开支。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55.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7.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91.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6.7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93.4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8.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93.4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8.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3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32辆（其中：局机关1辆、市公务用车平台3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十四、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2023年本部门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既包括列入本部门预算的项目，也包括本部门主管但列入财政公共专项的项目。2023年列入本部门预算的整体支出2668.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6.04万元，项目支出1922.21万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涉及项目6个（其中：涉及财政公共专项4个），涉及资金1922.21万元，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已全部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100分，等级为优。

详见附表。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 2023年度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机构职能

本单位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贯彻有关机关事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市机关事务管理和后勤体制改革工作的具体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市直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和服务工作；指导县市区政府有关机关事务工作。

2、负责市直机关办公用房的规划、权属、调剂、使用监管、处置和维修等；根据授权，承担市直机关办公用房及其他非经营性项目的集中统一建设，承办市直机关房屋维修、危旧房改造事务工作；负责制定市直机关办公用房租赁方案，参与制定办公用房租金标准。按照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明确的管理权责，负责市直机关办公用房建设与维修项目的经费管理工作。

3、承担全市一般公务用车管理的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公务用车管理规章制度；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一般公务用车的编制、配备、更新、处置等工作；按照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明确的管理权责，负责预算内专项用于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一般公务用车的经费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县市区一般公务用车管理工作。

4、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具体制度；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承担产权界定、

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参与编制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购置计划，参与制定资产配置标准；根据授权，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5、统筹协调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推动全市公共机构节能的规划、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市直公共机构节约能源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市直机关能耗统计、监测和评价考核工作。按照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明确的管理权责，负责全市公共机构（不含科教文卫体部门）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及其专项经费管理工作。

6、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市直机关办公用房物业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费用定额；负责指导市直机关后勤服务单位业务工作，按规定指导并组织实施市直机关后勤员工培训工作。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集中办公区后勤服务工作。

7、根据授权，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公有住房的建设、管理和服务等有关工作，负责异地交流市级领导干部周转住房建设、管理和相关服务工作。按规定负责市直机关住房资金和职工住房补贴资金的管理工作。

8、根据职责分工，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履行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工作的管理、监督等职责。

9、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10、有关职责分工：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职责分工。市财政局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承担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制定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具体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接受市财政局的指导和监督检查。市直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负责所

属事业单位及派出机构的国有资产管理。

## （二）机构情况

本单位内设办公室、办公用房管理科、国有资产科、公共机构节能和公共事务管理科、财务管理科、机关党总支（人事科）6个科室。本单位下设独立核算二级机构1个，单位名称为株洲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机构性质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人员情况

本单位编制人数31人（其中行政编制15人、事业编制16人），年末实有在职在编人数32人（其中行政编制16人、事业编制16人），退休人员1人。事业编制人员全部纳入局机关统一管理，退休人员纳入社保管理。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68.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6.04万元，项目支出1922.21万元。

### （一）基本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792.92万元，实际支出746.0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522.7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223.26万元，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局机关及所属二级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社保等人员经费、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水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023年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调减了10%的公用经费预算24.83万元。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项目支出既包括列入本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也包括年初未列入本部门预算但由本部门管理的财政公共专项。全年发生项目支出1922.21万元，比年初预算141万元增加了1781.21万元，主要是增加了4个财政公共专项项目支出。

2023年年初列入本部门预算的项目有2个，一是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工作经费专项，年初预算11万元，年中调减预算1.1万元，实际支出9.9万元。二是公务用车平台建设及运转专项，年初预算130万元，实际支出130万元。

2023年增加的财政公共专项支出有4项，分别是原商检大楼等维修改造项目支出1704.81万元、公共机构节能经费支出4万元、公物仓建设经费支出7万元、防疫物资采购支出66.49万元。根据职能口径归口管理原则，除防疫物资采购支出专项不由本单位管理外，其余项目由本单位主管，故纳入本部门绩效评价范畴。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 **六、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 **(一) 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1、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本单位充分发挥财政预算资金效益，围绕部门职能职责和整体绩效目标，完成了2023年各项工作任务，年初预算数

933.92 万元，全年预算数 2668.25 万元，全年执行数 2668.2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 2、绩效完成情况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本单位严格履行工作职责，全面履行管理、保障和服务职能，完善服务机制，降低机关运行成本，提高行政效能，提升机关事务管理后勤保障实力，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主要体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 一是谋划重点改革，推动机关降本增效

**创新开展后勤保障资源集中统管改革。**为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节约财政资金，降低运行成本，制定出台了《株洲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后勤保障资源集中统一管理工作方案（试行）》，探索开展公车运行服务、市直机关物业、通用设备和家具等后勤保障资源集中统管模式。一是以框架协议方式开展市直单位公车定点加油、保险、维保服务。共有 2 家入围供应商提供实时油价降 0.3 元/升的优惠；3 家入围保险机构提供最高优惠率的机动车交强险和最低自主定价系数商业险，并提供不限次数和公里数的非事故类免费救援服务；28 家入围车辆维修厂家通过公车维修二次竞价系统开展最低中标竞价。二是对纳入年度预算计划的市直单位所需通用设备、家具开展集中采购。11 月底审核完成 2024 年度市直单位通用设备与家具配置计划，详细摸清了拟采购资产品牌型号、规格参数等具体需求，确定入围供应商和优惠价格。三是分期分批分区域集采物业服务。共有 108 家市直行政事业单位申报物业采购需求，年内首批合同到期的 63 家单位的物业服务，按区域整合成 14 个标段进行公开招标，采取先审核

再集采的方式累计核减申报金额 943 万元。

**稳步推进“三供一业”改革。**借鉴先行经验，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市直机关职工住宅区“三供一业”改革决策部署，赴省政协、省烟草公司、岳阳市等地考察学习成功经验，寻求借鉴关于供热（供暖、热水）与中央空调系统分离、运行维护及收费标准等改革关键点的思路方法。开展勘察摸底，组织市水务集团、国网株洲供电公司摸清涉改单位数量和户数、实施方案设计与概算编制，邀请远大集团、株洲新奥燃气公司等第三方公司现场勘察各涉改小区的供暖、供热、供气设施，研究思考推进路径。研制改革方案，多次召集协调小组会议，研究制定《市直机关职工住宅区“三供一业”分离改革实施方案》，该方案于 8 月份经市委、市政府批准实施。蹄疾步稳推进，注重宣传引导、试点示范，及时解读政策精神，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改造进程整体顺利，已有超半数小区实现签约或施工，市委大院已于年内完成改造任务。

## **二是创新思路举措，抓好国资使用管理**

**分类规范，精细管理。**完善资产管理制度体系，年内新制定《株洲市市直党政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进一步提升株洲市国有资产管理法治化和规范化水平；印发《关于进一步落实闲置资产安全监管责任的通知》，压实闲置资产安全监管责任；部署开展资产隐患大排查，切实守住资产安全底线。着重加强存量公有住房精细分类管理，制定存量公有住房集中统管方案，提出针对性处置意见：其中，对权证齐全、适宜市场化处置的 54 套存量公有住房，计划在估价后公开出售；对已被职工

及其亲属承租、对外出租、单位内部使用的 217 套公有住房，及时开展规范整改、组织清退，并追收欠缴的房租；对资产状况较好、位置便利的 80 套住房，拟改造用于一般干部周转住房或按照市场价进行短期租赁。

**物尽其用，降本增效。**探索资产共享共用机制，跨系统、跨层级调剂办公桌椅、会议桌、电脑、打印机等办公家具设备共 245 件（套、台），为省委巡视组驻株巡视、省主题教育督导组驻株工作、市大兴调研专班、三个高地指挥部、节会展会等重要活动提供有效办公保障，节约财政资金约 63 万元。严把资产购置和处置关，对市商务局、市贸促会、市妇联的搬家新购资产计划进行审核，结合单位人员编制及资产存量情况，遵循满足基本办公需求原则，核减购置经费 58.3 万元；指导 7 家单位以询价、竞拍等方式按流程公开处置报废资产，实现资产出售溢价率达 58.18%。

**科学施策，有效盘活。**联合市资规、住建、税务等部门组建专班，印发《2023 年行政事业性闲置国有资产清查处置工作任务清单》，研究“一资一策”处置思路，有效开展资产盘活工作。靶向发力推动市审计局原办公大楼(用地面积 3859.26 m<sup>2</sup>、建筑面积 5055.93 m<sup>2</sup>)资产处置，经市人民政府批准，该项资产以协议方式转让给市中级人民法院，实现资产收益 2500 多万元。

### **三是树高工作标杆，提升运行保障水平**

**办公用房保障更加有力。**一是统筹推进项目建设。以“项目建设年”活动为抓手，对办公用房项目实施统一建设，全年铺排项目 12 个、竣工 11 个，有效赋能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与机关服务保障。通过科学调度、抢抓工期，原商检大楼维修改造、市委电

梯加装、市委自来水管网改造等项目已实现竣工，新增优质办公用房面积约 10000 m<sup>2</sup>，市委大院等集中办公区综合承载力得到显著增强。二是常态开展巡查监管。组织开展市直单位办公用房规范使用专项检查，发现各类违规问题 17 个，向市纪委移交线索 8 条，并对涉及 6 个单位的 68 间（1239 m<sup>2</sup>）违规占用、超标使用办公用房及时封存整改；对荷塘区公安分局等 7 家单位办公用房维修申请进行必要性审查；对一般干部周转房开展电气使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三是摸清一般干部周转房需求。着眼缓解一般干部周转房供需矛盾，对 70 家市直单位新录用人员住房需求进行调研摸底，经审核确认 95 人满足资格条件，为进一步扩大用房供给提供基础依据。

**公务用车保障更加规范。**从严购置审批，按照各单位申报、机关事务管理局审核、市领导批准的工作流程，审核把关各单位公车配备更新申请，强化综合监管，以“信息化+”赋能公车监管，全市 2164 辆公车纳入全省“一张网”信息管理平台，对无任务出行等违规行为开展跟踪整治，目前市直单位公务用车“无任务出行”比例从整治之前 50.73% 下降为 0，县市区“无任务出行”现象基本得到遏制，被省机关事务管理局评为公车管理示范市。开发推广公车维修二次竞价信息系统，引入竞争机制，推行“货比 N 家”模式，让日常维修接受全过程监管，实现以“公开”促“廉洁”，该项做法获得了国管局、省管局领导的高度肯定，并被省管局向国管局推荐争创成为“降本增效创新示范项目”。有效保障出行，积极发挥公车服务平台保障作用，全年累计出车 3296 次，安全行驶里程达 27.64 万公里，圆满完成了三高四新建设、防汛抗

旱、乡村振兴等全市中心工作的车辆保障任务。

#### **四是突出示范引领，践行绿色低碳理念**

**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配置。**出台相应政策，落实上级政策，明确要求所有党政机关应配尽配新能源车，2023年市直单位新能源公车配置比例不低于50%，各县（市）区配置比例不低于30%。开展宣传引导，广泛宣传解读关于党政机关带头推广使用新能源车的有关政策和具体规定，消除抵触情绪与顾虑，提升对新能源汽车的关注度和认同感。做好服务对接，策划新能源汽车厂商到市直单位开展乘车试驾体验活动，与厂商谈判定置“量身打造”版公务车型，满足日常公务出行高续航里程要求。推进购置使用。市直单位更新购置新能源汽车38台，占比69.1%，在3年多的时间内实现了30倍增长，位居全省各市州前列。我市推广新能源车的做法与成效被省政府办公厅内刊《政务要情与交流》重点推介，得到了省委常委、秘书长谢卫江同志的批示肯定。

**谋划推动光伏发电项目建设。**针对株洲市公共机构屋顶面资源未利用现状，响应国家“双碳”战略，探索推进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加快可再生能源开发布局，目前已对全市138家公共机构屋顶面资源开展调查摸底，并完成项目可行性论证分析。

**支持公共机构开展节能改造。**印发《关于开展2023年公共机构节能补助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从资金、政策等方面鼓励全市公共机构开展节能项目改造，严格评出节能改造单位4家，支持节能新设备和新技术推广使用。

**推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大力开展节约型机关创建，全市三年累计成功创建527家，创建率达91%。持续推动公共机构垃圾

分类，对垃圾分类示范点开展“回头看”及创建检查考核，巩固扩大分类成果。积极开展参与“垃圾分类宣传周”等主题活动，强化垃圾分类意识，使垃圾分类成为新时尚。全面推进节约型机关食堂建设。将反食品浪费工作纳入生活垃圾分类考核评价指标，会同多部门联合开展反食品浪费督查，着力遏制“舌尖上的浪费”。组织开展公务接待整治督查。根据上级要求，组织开展公务接待专项检查，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

#### **五是强化使命担当，做优“两个更好服务”**

**助力优势产业发展。**发挥自身职能职责，主动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全力支持本土产业和企业做大做强。全年组织举办北汽新能源车推介会5场次，累计有87家单位约150人次参加，有效提高了我市干部职工对本土新能源汽车的知晓度与认可度。在省九所宾馆举办“醴陵陶瓷进省直机关”活动，共有来自醴陵华联瓷业、陶润会、新世纪等10家重点陶瓷企业组团参展，展出陶瓷作品近千余件品，约80家省市各级后勤服务部门近300人参与现场洽谈，本土陶瓷产品市场潜力得到挖掘拓展。向市直单位推荐订购本地茶叶、纯净水，帮扶企业促销增收。

**圆满完成重要保障任务。**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力以赴为重大活动提供优质高效的后勤保障服务，通过统筹调配办公场地、公务用车、办公用具等资产，高质量做好了市委全会等重大会议的后勤保障工作，高效精细做好了北斗峰会、轨博会、旅发大会等重大节会保障任务，由于在北斗峰会服务保障中表现突出，被市委、市政府评为先进集体。

**落实落细重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主动服务市委、市政府“三微六位”城市品牌建设，进一步扩大机关停车位免费对外开放，新增对外车位 452 个，累计实现 30 家单位、1314 个停车位面向社会开放，有效缓解群众停车难题。落实乡村振兴对口帮扶工作要求，赴联系点醴陵市均楚镇军山村下沉调研集体经济发展现状，联合后盾单位为当地经济发展出谋划策，从机关运行经费中压减调整 15 万元资金用于支持产业发展。开展“株事有礼·社区联点共建”系列活动，协助社区做好环境卫生整治、便民利民服务、弘扬传统文化、创文宣传等工作。

##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 1、项目概况

2023 年本单位专项资金涉及的项目既包括列入本部门预算的项目，也包括由本部门主管但列入财政公共专项的项目。列入本部门年初预算的项目有 2 个，为公共机构垃圾分类专项和公车平台建设及运转专项。由本部门主管但列入财政公共专项的项目有 5 个，分别为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资金、集中办公物业管理费、公共机构节能专项及工作经费、车辆购置费、公物仓建设经费。

### 2、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

#### （1）公共机构垃圾分类专项

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11 万元，年中调减预算 1.1 万元，实际支出 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支出主要用于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项目实施及绩效完成情况如下：

2023 年在市委大院、商检大楼两处集中办公区投入垃圾分类阳光房安装，提高垃圾处理效率，可回收物得到回收和再利用，

减少了资源的浪费。推荐 4 家党政机关、1 家医院参与示范点申报。开展“党建引领推动垃圾分类成为低碳生活新风尚”主题党日活动、“垃圾分类+绿色办公”主题宣传活动。推动垃圾分类工作进机关、进医院、进学校、进社区，以红色之力引领绿色发展。通过生活垃圾分类，利用可回收资源，减少其他垃圾，达到保护生态环境的目的。

项目各项指标完成较好，综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

## （2）公车平台建设及运转专项

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130 万元，全年预算 130 万元，实际支出 13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支出主要用于支持公务用车信息化平台及公务用车服务平台建设任务。项目实施及绩效完成情况如下：

公务用车信息化平台建设。本年度市直党政机关新购车辆全部加装北斗定位系统，纳入全省一张网管理。市直单位公务出行通过公务用车信息平台进行调度，让公车在阳光下运行。

公务用车服务平台建设。本年度平台车辆实行定点维修、定保险、定点加油的“三定点”模式，降低平台车辆运行成本。对市直机关部分车辆集中统管，为市直党政机关提供出行服务，增加公务用车保障，满足公务出行合理需求的同时，降低公务出行成本。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减少碳排放。

项目各项指标完成较好，综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

## （3）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专项

项目为财政公共专项，年初预算安排 255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2153.81 万元，结余 396.19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 84.5%，项

目实施及绩效完成情况如下：

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市原商检楼、市委办公楼加装电梯、市委大院水网改造等 11 个大、小项目的设备设施维修，以及 2023 年前维修项目的尾款和质保金。项目严格按照“计划先行、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先急后缓”的基本原则，切实加强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专项资金管理，维修计划经市政府批复同意后，由本单位和市财政局根据维修项目进度，严格按照《株洲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及合同条款拨付维修款。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底，4 个重大项目完成竣工验收，资金拨付至 75%-80%；7 个小项目完成验收，并完成结算评审，资金拨付至 97%。

通过维修改造消除安全隐患、恢复和完善设备设施功能，保障了各单位正常运转，实现了节约型机关创建。

项目结余资金 396.1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市政府及“惠民楼”两个项目暂未在 2023 年启动，另以前年度项目质保金未全部拨付到位，造成指标结余。

项目各项指标完成良好，综合自评得分 98.45 分，等级为优。

#### （4）集中办公物业管理费

项目为财政公共专项，年初预算安排 2000 万元，年中调减 35.1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 1964.9 万元，实际支出 1964.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实施及绩效完成情况如下：

项目全年支出 1964.9 万元，主要用于按合同支付 11 家市直集中办公单位的物业管理费。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株洲市直机关单位办公用房物业服务管理办法》考核物业管理服务质量，

通过物业服务的规范管理，降低了能源损耗。通过集中管理办公区物业管理费的统筹安排，降低了物业成本。通过按合同规定按时拨付集中办公区域物业管理服务费，保障了公共服务办公区的正常运转。通过规范市直集中办公单位物业服务管理，保障了市直集中办公的工作环境，提高了工作效率，树立了职能部门的良好形象。物业服务保障情况满意度 95%以上。

项目各项指标完成良好，综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

### （5）公共机构节能改造专项及工作经费

项目为财政公共专项，年初预算安排 100 万元，年中调减预算 10 万元，实际支出 9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支出主要用于节能改造项目补助及节能宣传等。项目实施及绩效完成情况如下：

公共机构节能改造项目补助资金年初预算 80 万元，实际支出 80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机构节能改造项目的补助。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2023 年节能改造补助资金用于炎陵县人民医院综合节能项目、株洲市审计局办公楼太阳膜节能改造项目、株洲市石峰区政府节能改造项目和株洲市官庄水库防汛调度楼水电节能改造。节能改造补助资金的投入，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引导作用。

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经费年初预算 20 万元，年中调减预算 10 万元，实际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支出。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4 月组织科室人员参与全国公共机构节能管理远程培训第十期；6 月开展全国公共机构节能能源资源综合信息平台网络培训 1 次并购买公共节能政策法规书籍一批；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县市区工作经费 6 万元（醴陵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攸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各 3 万）于 9 月初拨付；组织 13 家单位参

与节约型食堂创建申报，进行初审并向省局报送汇报材料；年末开展“节能降碳、你我同行”主题宣传活动，在团结大院集中办公区域通过节能调查问卷，让节能降碳走进机关，积极引导广大干部职工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形成勤俭节约，合理用能、共同节能的社会新风尚。

绩效指标中产出指标-质量指标：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通过率 $\geq 85\%$ 未完成。偏差原因分析：节约型食堂创建上报至我局13家，已完成第一轮初审并形成汇报材料报送至省局公务接待处，待验收通过。

项目各项指标完成良好，综合自评得分95分，等级为优。

#### （6）车辆购置费

项目为财政公共专项，年初预算数256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97.8万元，执法执勤用车58.2万元。本单位主管的一般公务用车实际支出222.76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项目实施及绩效完成情况如下：

2023年度，共有10家市直单位更新购置公务用车12辆，更新率为2.74%。所有更新购置车辆必须达到使用年限超过8年或者里程达到25万公里，且为在编车辆。在配置标准方面，更新购置小轿车排量不超过1.8升，价格不超过18万元/辆，更新购置越野车排量不超过3.0升，价格不超过30万元/辆。新购车辆必须加装北斗定位系统，喷涂公务用车标识，接受监督。更新车辆均为新能源汽车，更好发挥了行政事业单位节能降碳的示范带头作用。

项目各项指标完成良好，综合自评得分98.7分，等级为优。

## (7) 公物仓建设经费专项

项目为财政公共专项，年初预算数 40 万元，实际支出 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7.5%，支出主要用于建设我市市直单位公物仓，推进国有资产共享共用，提高资产使用效益。项目实施及绩效完成情况如下：

2023 年依托省智慧机关事务管理一体化平台-虚拟仓建设模块开发建设虚拟仓，并组织党政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将本单位闲置低效资产进行信息录入，并在线上进行资产调剂。2023 年全年共利用虚拟仓调剂办公桌椅、会议桌、电脑、显示屏、打印机等办公家具设备 123 余件供市政府办开展“三送三解三优”行动暨打好“发展六仗”工作专班、市委组织部大兴调查研究工作专班等临时机构使用，保障主题教育、北斗峰会等重要活动的开展，节约经费 37 万元。

项目综合自评得分 90 分。

##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3 年度，本部门有两个财政公共专项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存在偏差：

一是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结余资金 396.1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两个项目暂未在 2023 年启动，另以前年度项目质保金未全部拨付到位，造成指标结余。

二是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指标中产出指标-质量指标：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通过率  $\geq 85\%$  未完成。偏差原因是节约型食堂创建上报至我局 13 家，已完成第一轮初审并形成汇报材料报送至省局公务接待处，待验收通过。

##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本部门将加强预算绩效日常监控，针对预算偏差及时查找原因，进行纠正和调整，确保全年绩效目标的完成和资金使用，确保项目实施进度按计划执行。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专项改进措施：切实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一是严把维修项目库进口，确保立项的规范性与合理性；二是提高工作计划的可行性，规范预算管理，实地调研，深入服务对象单位详细了解办公用房现状，收集用房单位诉求，制定合理的绩效总目标并予以量化。三是严格按照《株洲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及合同条款拨付维修款。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根据 2023 年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自评 10 分，根据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自评 90 分。按照一级指标权重比例，产出指标权重 40%，自评 40 分；效益指标权重 20%，自评 20 分；满意度指标权重 10%，自评 10 分；成本指标权重 20%，自评 20 分。本单位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自评 100 分，等级为“优”。

本单位已按要求于 2023 年 2 月将 2023 年绩效目标与 2023 年部门预算在本局门户网站上同步进行了公开。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名称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3.92	2668.25	2668.25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2668.25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668.25		其中: 基本支出: 746.04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1922.21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株洲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贯彻有关机关事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进一步推动机关事务管理保障水平再上新的台阶，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进一步加强国资管理基础工作，继续推进闲置资产盘活处置，抓好市直单位国有资产年度配置计划落实；推进市级公物仓建设；加强公务用车监督管理，提高新能源车辆配备，推进车辆集中管理；制定并出台《株洲市市直党政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持续推进“原商检大楼”维修改造、推进“惠民楼”食堂、车位改造建设，做好一般干部周转房日常维护管理工作；深入推进我市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和节约型食堂创建工作，打造出我市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的样板和精品，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决策部署，大力推进我市光伏发电；通过统筹安排，按合同规定拨付集中办公区域物业服务费，保障公共服务的正常运转；完成2022年度全市35家单位机关运行成本统计调查；努力构建现代化机关事务管理保障体系。			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本单位严格执行工作职责，全面履行管理、保障和服务职能，完善服务机制，降低机关运行成本，提高行政效能，提升机关事务管理后勤保障实力，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主要完成以下重点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车平台服务单位数量	40家-60家	55家	8	8	

效益指标 (20分)	质量指标	垃圾分类示范单位创建数	5家	5家	8	8	
		开展专项检查	≥2次	3次	4	4	
		维修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垃圾分类示范单位创建合格率	≥85%	≥100%	8	8	
		时效指标	派车响应时间	≤30分钟	4	4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源回收利用率	提高	提高	4	4
		社会公益指标	末端企业发展速度	开展垃圾分类,促进末端企业发展速度提升	提升	4	4
			公务出行	公车合理使用为市直单位公务出行提供便捷的交通方式	便捷	4	4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碳排放	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减少碳排放	减少	3	3
			减少其他垃圾	减少其他垃圾,达到保护生态环境目的	达成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公信力	让公车在阳光下运行,政府公信力不断提升	提升	2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公务用车运行成本	≤130万元	130万元	6	6	
		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11万元	9.9万元	6	6	
		机关运行经费	同比下降	下降	6	6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节约资源	科学合理使用公务车辆,优化资源配置,减少浪费	节约资源	2	2	
总分					100	100	

